

(八)中小企业声明函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、监狱企业声明函(如有)

8.1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 萨迦县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 的 萨迦县城区路段清扫保洁、生活垃圾收集运输、城区10座公厕保洁管护和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项目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萨迦县城区路段清扫保洁、生活垃圾收集运输、城区10座公厕保洁管护和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项目、GZFCG2026-31501(标的名称),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 西藏德恒水环境有限责任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8 人,营业收入为 14.97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1.85 万元¹,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_____ 人,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,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¹,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²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: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企业类型应当填写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;

3. 如有多个标的,按实际标的数增加相关企业具体情况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西藏德恒水环境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6年3月9日

注: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执行(具体划分标准详见招标文件附件1“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”)。

3. 如供应商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,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”情形的,将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,如中标的,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。

4. 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填写,大型企业无需填写。